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上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7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9,349万元，同比减少55%左右。

● 预计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7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5,131万元，同比减少79%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本公司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7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9,349万元，同比减少55%左右。

2. 预计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7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5,131万元，同比减少79%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1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01万元。

(二)每股收益:0.36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零售业绩同比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8%左右，而公司直营店铺租金、员工薪酬等固定性费用较大，营业收入的下降导致扣非净利润同比下降5.131万元。

另外，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同比减少4,850万元左右，非经常性损益同比下降，公司归母净利润同比减少9,349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5-064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太平转债”可选择回售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00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5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21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5年7月24日

● 回售期内“太平转债”停止转股

● “太平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00元/张卖出持有的“太平转债”。截至2025年7月10日，“太平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

5. 经核查，华西热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保证人: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江阴市华西热电有限公司

4、业务发生期间:自2025年7月10日起至2027年7月10日止

5、担保金额:最高本金限额等值人民币陆仟伍佰万元整

6、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华西热电)

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84,920.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38%。

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302.53	75,234.48
负债总额	45,994.55	34,227.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307.98	41,007.01

项 目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证券代码:601928 证券简称:凤凰传媒 公告编号:2025-020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02号)核准，公司于2011年11月21日至2011年11月22日通过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9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79,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18,450,704.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11月25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1]第1368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监管规则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存续状态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笔累计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该议案尚需董事会审议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授权期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授权期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际投入金额为人民币29,500万元，未超过公司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批额度。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期末余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9,500 29,500 235.04 0

合计 29,500 29,500 235.04 0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购买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苏州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 2025/01/08 2025/07/09 6个月零1天 6,500.00 1.73% 56.49

苏州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01/08 2025/07/09 6个月零1天 10,000.00 1.73% 86.90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5-072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16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2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扩产项目(以下简称“2万吨线材项目”),为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可行权的转股投资项目之一。

● 节余募集资金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10,519.33万元(实际金额以扣除应付未付金额后，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

●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9号)同意，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170,000.00万元(实际金额以扣除应付未付金额后，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

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济效益，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经核查，保壳机构认为: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

于“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所述，保壳机构对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经核查，保壳机构认为: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

于“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所述，保壳机构对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经核查，保壳机构认为: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

于“3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带材扩产项目”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所述，保壳机构对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四)董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经核查，保壳机构认为:博威合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